



美
留
說
小

論
叢

——以 1960、70 年代
《皇冠》、《現代文學》、《純文學月刊》
短篇小說為核心

陳大道◎著



留美小說論

——以 1960、70 年代《皇冠》、《現代文學》、《純文學月刊》
短篇小說為核心

陳大道 著•

留美小說論：以1960、70年代《皇冠》、《現代文學》、《純文學月刊》短篇小說為核心 / 陳大道著
· — 第一版. — 臺北市：知書房. 2013.02

336面；14.8*21分

ISBN 978-986-5870-52-2(平裝)

1. 短篇小說. 文學評論

820.9708

1020002656

留美小說論

——以 1960、70 年代《皇冠》、《現代文學》、《純文學月刊》
短篇小說為核心

作 者 / 陳大道

出 版 / 知書房出版社

臺北市大安區安居街118巷17號

電話：02-2364-0872

傳真：02-8732-0531

發 行 / 知書房出版社

臺北市大安區安居街118巷17號

電話：02-2364-0872

傳真：02-8732-0531

責任編輯 / 王嘉豪、黃昊翔

印 刷 / 初版一刷

定 價 / 360元

I S B N / 978-986-5870-522

出版日期 / 2013 / 10月

自序

筆者 2003 年國科會專案計畫，從 1960、70 年代刊物中，整理當時具有美國印象的文學作品。結果發現，這些作品明顯分為「小說」與「非小說」兩大類；「非小說」類除了各種旅遊散文之外，以「專訪」最具特色，例如，60 年代末期《皇冠》由殷允芃——日後《天下雜誌》創辦人之一執筆的專欄，受訪對象是事業有成、知名度高的華人，包括文學批評家夏志清教授（30 卷 1 期）、「王安電腦」創辦人王安（30 卷 2 期）、建築界大師貝聿銘（30 卷 3 期）等，這些故事引人聯想起「美國夢」（American dream）成真，可謂一篇篇富含教育性與啟發性的名人成功典範報導。

然而，數量頗多的「小說」類則呈現籍籍無名留學生在美國奮鬥求生的一面。世人印象之中「金元帝國」，被寫成一片淒風苦雨。至於勞動階級赴美「淘金」的故事——諸如，張系國(1944-)短篇〈香蕉船〉描寫非法移民船員，並不常見。這些小說集中在「窮留學生」主題的原因，除了反映二次戰後臺灣經濟尚在起飛的實情之外，筆者認為還有三點值得注意之處：一、與「利」保持距離，是中國知識份子「言談」(discourse)傳統——子曰：「君子喻於義，小人喻於利」(《論語·里仁·16》)例如，白先勇回顧《現代文學》創刊，指出：「我們當時完全不考慮銷路，也沒有想去討好一般讀者的趣味，所以這本雜誌走的一直是嚴肅文學的路線。」(《現代文學》創立的時代背景及其精神風貌)，《現文因緣》，頁 13)然而，隨著留學生定居美國，故事出現轉變，例如，於梨華 70 年代晚期透過《傅家的兒女們》細膩勾勒「回臺爭產」情節，已不復見她 60 年代《又見棕櫚，又見棕櫚》滿腔抱負的歸國學人「牟天磊」。二、「留學」是戰後臺灣民眾赴美的主要管道；戰後早期臺灣民眾有家人在美國的比率甚低，透過「依親」方式赴美，方興未艾，美國出生的香港學者麥禮謙指出：「在六、七十年代，很少臺灣居民有親屬在美國，所以不容易循著正常移民途徑到美國。但當時申請到美國留學卻是可行的捷徑，因此在這期間大量青年人到美國留學。其中有大陸籍的子弟，也有臺灣本地人。他們完成學業之後，絕大部分都調整身份，領得在美國長期居留權，為以後來美的親人開闢了門戶，所以到七十年代，臺灣移民激增。」(《從華僑到華人：二十世紀美國華人社會發展史》，頁 530)。三、構成近代小說傳佈的基本要素——「閱讀」與「書寫」能力的培養與修辭訓練，

普遍受到中產階級重視，卻與勞動階級存有隔閡。英國學者大衛·洛吉 (David Lodge, 1935-) 指出：「想要用小說誠實描寫勞工階級，難題在於小說本身就是根深蒂固的中產階級形式，而且敘事者會在每個句子的轉角處洩漏這種偏見。」「小說中敘事者那種禮貌、得體、受過教育的說話內容與角色那種生粗、口語、方言式的對話，兩者之間形成強烈的對比，小說想要刻畫工業生活的經驗，但讀起來卻給人有種屈尊就低的感覺。」(《小說的五十堂課》(*The Art of Fiction*), 頁 146。)

「留美小說」有許多待釐清之處。首先，這些小說未必盡是「留學生」寫親身經歷的故事，因為，作者之中不乏婚嫁赴美的留學生太太以及留學生在臺親人，更有以「筆名」撰寫的作品，總之，作者背景——留學生？非留學生？留學又休學？休學又復學，難以深入探究。第二，留美小說雖然是以美國為背景的「寫實」作品，然而，一般小說常見的「虛構」部分，也會在其中出現，更何況經過太平洋隔閡，故事的真實性難免啟人疑竇！再者，留學生們的家世各不相同、就讀科系有別、生活經驗迥異、政治立場參差，造成留美小說情節內容的多樣化與複雜化。在此情況下，本文效法晚明天花藏主人馮夢龍編輯《情史》，以人性通同議題「情」——親情與愛情為經緯，針對 60、70 年代刊載「留學」主題較為密集的文藝刊物，《皇冠》、《現代文學》、《純文學月刊》等分析整理，企圖異中求同地找到平衡點，並且強調「文化衝擊」(culture shock) 的問題。

從開始撰寫到完稿，筆者的小說研究啟蒙恩師胡萬川教授，以及筆者於 1990 年代在雪梨大學修習博士期間的良師益友 Prof. Mabel Lee, Dr. Lily Lee, Dr. Stefanowska, Dr. Ian Chapman, Stephen Hughes, Patria Brown, ...，眾人影象，不時浮現。此外，曾在夏威夷就讀大學的內子，以及有過海外生活經驗的親朋好友，共同啟發筆者探索此議題的靈感。至於，這本作品終於得以問世，需要感謝的相關單位、學界先進、學校同事與淡江年輕人實在太多，諸如，贊助研究計畫的「國科會」、筆者服務學校的「淡江大學出版中心」、補助筆者開設相關課程的「僑委會」、淡大中文系主任殷善培教授、耐心鞭策的張雙英教授、針砭內容的林保淳教授，還有協助蒐集資料的淡江年輕人黃鼎勸、李岳峰，擔任編輯的王嘉豪、黃昊翔，以及知書房出版社允諾發行。以上，以及無法一一致謝的對象，筆者衷心祈禱上蒼，祝福大家平安如意。

目 錄

自序	1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留美小說的悲情傾向.....	3
第二節 留美小說的相關研究現狀.....	9
第三節 「作家」或「留學生」？「尋根」或「紮根」？	13
第四節 留美小說的「真實」與「虛構」	18
第五節 本文研究範圍.....	25
第二章 留美小說的背景.....	53
第一節 留學移民的情感與適應問題.....	56
第二節 嚴肅的留學歸國使命.....	66
第三節 個人生涯規劃與美國工作待遇及打工問題.....	72
第四節 打工移民的辛酸故事.....	84
第五節 留美學生故事與國內出版業——上海與臺北	92
第六節 小結	105
第三章 親情故事的情節類型	123
第一節 留學生父母親人出面籌措出國費.....	127
第二節 留學生「匯款回臺」的情節.....	132
第三節 留學生擔任「移民先鋒」的情節.....	137
第四節 留學生精神崩潰與自殺事件.....	141
第五節 「子女在美」的孤單老人.....	146
第六節 家人團圓	153
第七節 小結	161
第四章 影響愛情的親情故事類型.....	169
第一節 女性的立場	169
第二節 親友的關心與撮合.....	173
第三節 坎坷婚姻路	181
第四節 堅定的自由婚嫁意志.....	193
第五節 三代在美共處的適應問題.....	199
第六節 小結	206
第五章 有婚姻關係的愛情故事類型	213

第一節	臺灣新娘與留學生太太.....	213
第二節	男子返臺相親的成功與失敗.....	218
第三節	在美成婚的女性決心與猶豫.....	225
第四節	臺灣新娘在美國的適應問題與情變.....	234
第五節	離婚與悲劇的發生.....	243
第六節	異國婚姻的悲歡離合.....	248
第七節	小結.....	253
第六章	無婚姻關係的愛情故事類型.....	261
第一節	女方的個性與處境.....	262
第二節	情場的爭奪.....	267
第三節	舊愛與新歡之間的抉擇.....	274
第四節	異國戀碎.....	285
第五節	失戀與死亡.....	295
第六節	小結.....	300
第七章	結論.....	307
	參考書目.....	324

第一章 緒論

晚清與工業化資本帝國交手，優勝劣敗，需才孔急。首批官派公費生同治十一年（1872）留美，歸國知名者包括興建第一條自製鐵路的詹天佑、¹北洋政府首任總理唐紹儀。²又如，繙譯歐西經典有「中國啟蒙思想家」之稱的嚴復，³他是光緒三年（1877）命派赴英的福建船政學堂畢業生。⁴但是，教會贊助或自費留學生在中國現代化過程中發揮的影響，更具關鍵性。例如，帶領詹天佑、唐紹儀等人留美的耶魯大學畢業生容闈、與英國談判西藏問題的伍廷芳、上海聖約翰大學創辦人顏永京與其子顏惠慶、上海宋氏家族的父親也是印刷界聞人宋耀如、香港「西醫書院」（今香港大學「李嘉誠醫學院」前身）創辦人何啟，以及赴夏威夷唸中學、歸國後畢業於西醫書院的孫中山等等。⁵

另一方面，在朝廷割地賠款導致賦稅益重情況下，華南沿海平民百姓，乘浮桴於海，謀求生機；華北內陸「扶清滅洋」隨義和團失敗而幻滅，受創的民族自尊心，儼兵息武，整裝待發。在如此矛盾對立的大時代裡，接觸「洋務」的留學生有可能遭到池魚之殃。魯迅（1881-1936）〈吶喊·序〉追憶晚清他選擇「洋學堂」就學，母親含淚送愛子離鄉，某種程度地反映當時民心：

那時讀書應試是正路，所謂學洋務，社會上便以為是一種走投無路的人，只得將靈魂賣給鬼子，要加倍的奚落而且排斥的。⁶

大環境使然，小說家筆下的留學生未必個個人中龍鳳。例如，晚清李寶嘉《文明小史》其中包含諷刺權貴子弟留學歸國行徑的情節，可謂他的成名作《官場現形記》續集。又如，歸國學生言行舉止困擾母親、妻子的情節，發生在魯迅〈阿Q正傳〉剪去辮子的留日

錢家大少爺——阿 Q 口中「假洋鬼子」身上。又如，靠著未婚妻家財力留歐，歸國後在「婚姻」、「求職」方面處處碰壁的「方鴻漸」，則是錢鍾書《圍城》的男主角。

廿世紀中葉美軍協防臺灣，臺灣留學生多以「美國」為目的地，並且出現「留美不歸」現象，以及「人才外流」(brain drain)的質疑。小說裡留學生故事發生地點亦從國內轉為異鄉；譴責歸國留學生的小說情節大幅減少，取而代之的是描述在金元帝國求學與生活的點滴辛酸。例如，1963 年彭歌（姚朋，1926-）《在天之涯》一段描寫曾在唐人街擔任廚工的留學生告白：

洗碗我是洗過的，那簡直不是人幹的事情。在唐人街，一天硬要做足九個小時，光洗碗還不要緊，沒有碗洗的時候，他們叫你剝洋蔥，剝得眼淚直流；再不就是剝蝦殼，蝦是冰凍了的，蝦鬚上帶著冰碴子，比針還鋒利，一個鐘頭剝下來，滿手是血。頂受不了的，是中國館子要吃活殺的雞鴨，拔毛、掏肚腸子，要多噁心有多噁心。去年我幹過三天——直到現在我不要吃雞。⁷

今日國內經濟已經大為好轉，國人對於餐飲服務業的工作性質也更為熟悉。曾連續 32 年編輯「年度小說選」的資深主編、「爾雅出版社」負責人隱地（柯菁華，1937-），回憶二次戰後留美小說問世的時代背景，指出「經濟」因素使得青年做出留美選擇：

於梨華的長篇小說《又見棕櫚，又見棕櫚》，吉錚《海那邊》、孟絲〈生日宴〉、雲菁〈天的這邊〉，白先勇《紐約客》……都是以留學生為題材，貧窮的年代，好像唯有出國鍍金才會出頭的一天。⁸

隱地指出，1980 年以後「留學生苦讀故事，改由大陸青年扮演」。⁹以大陸作家嚴歌苓為例，她撰寫的留學生故事在 90 年代先後獲得《中央日報》、《聯合報》、《中國時報》小說獎。

回顧 60、70 年代以留美小說，其中某些情節——例如，「乘船赴美」完全過時，見證交通運輸改良，又如，「借貸留學」壓力減輕，歸因臺灣經濟大幅改善。另一方面，在臺灣學子赴美求學、就業未曾中斷的同時，抵達臺灣的外籍人士也相對增加。為符合時代需求，中華民國行政院「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在 2007 年正式成立。總之，年輕人以求學或求職為目的，往來於國際之間所發生的真實故事，都有可能在臺灣留美小說裡出現類似情節。

第一節 留美小說的悲情傾向

留美小說裡瀰漫「悲情」的傾向，是值得注意的現象。臺大外文系齊邦媛教授針對 60 年代「留學生小說」為對象的〈留學「生」文學〉，既同情又感慨地表示：「求學而不歸，純是個人的選擇，似不當有怨」。¹⁰葉石濤批評留學生文學的「無根與放逐」以及「脫離了臺灣民眾的歷史與現實」。¹¹本文以「留美小說」為研究對象，取材範圍雖然比 60 年代特定留學生的作品——所謂「留學生小說」為廣，然而，無論作者是否為留美、旅美作家，只要是具有寫實的留學情節，都會反映出當年留學生靠打工賺取學費、生活費，在「情感」與「經濟」陷入困境的情形。

實際生活裡，無論留美小說如何地悲情，阻止不了學子赴美留學風潮。從更廣泛的角度而言，人類前往異國求學、工作，甚至定居的例子，是長期存在的現象。然而，「移出國」（母國）視他們為失聯份子，「移入國」視他們為外國人，在雙邊都將他們忽略的情況下，這個議題直到二次戰後才逐漸引人注意。2001 年問世的《文化衝擊心理學》（*The Psychology of Culture Shock*）指出：

雖然人類遷徙的歷史無法推算，直到近 50 年來才開始有系統地以異文化之間的旅行者群體為研究對象。¹²

瑞士日內瓦「國際移民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Migration, or IOM)《離散手冊》(IOM—MPI Diaspora Handbook)¹³將離開母國尋求發展的年輕人稱為「離散者」(diasporas)。該書指出，離散者在國外有所成就之後，往往成為母國基礎工業或新興工業——例如初期觀光產業的投資者，也往往成為母國的人道關懷者。¹⁴另一方面，60、70 年代的臺灣，以及今日許多開發中國家，對於年輕人「留美不歸」的決定，不無存有「人才外流」憂慮。¹⁵

對於「人才內流」的美國而言，至少得扛起留學生們身體健康的責任。1976 年出版的《在美國的全球學生》(*The World's Stude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指出：

留學生母國幾乎一面倒地分析人才外流對於它們所造成的傷害。美國做為留學生的接受國，潛在性的危機則相對地罕被注意。除了一些醫護方面的相關研究。¹⁶

引文所謂的「醫護」對象是正值身強體壯、抵抗力最強的廿、卅歲留學生，美國方面對他們所提供的醫療照顧，迥異嬰幼兒與老年人的臨床看護，而是偏重於幫助他們順利地在新環境裡生存——心理與精神方面的適應。此外，特定的留學生母國一旦發生重大事故，例如，政變、內戰、暴動……，必定會造成該國留學生心理與精神方面極大挫折，安頓這群留學生就成為美國政府責無旁貸的工作。

以 1949 年的「中國留學生」為例，1975 年哈佛醫學院精神系所 (Department of Psychiatry, Harvard Medical School) Peter G. Bourne 博士 (1939-) ¹⁷〈華人學生——涵化與精神疾病〉(*The Chinese Student—Acculturation and Mental Illness*) 指出，「早年中國留學生獲准入境美國，是建立在一旦完成學習目標就必須立即返

國的互信基礎。」¹⁸然而，國府遷臺與臺海風雲變色，波及太平洋彼岸中國留美學生們倉皇失措，甚至產生精神異常症狀。當年留學生之一的「馬大任」回憶指出：「公費生已失去公費，自費生已失去經濟來源。很少人在美國有財力雄厚的親友。中國人在美國也沒有很大的財團或基金會可以幫助留學生。」「當時美國的移民法不許外國留學生在美國工作，學習完結後一定要馬上回國。」「錢用光了，不能工作，沒有書念，也沒有合法身份。走投無路，有些留學生就急出神經病來。在紐約附近的神經病院裡就住了十來個留學生。」¹⁹美國國會為了安頓這群包括「急出神經病」在內的中國留學生們，特別重新修法。〈華人學生——涵化與精神疾病〉強調：

美國國會不得不特別修法，准許他們在美國唸書時可以打工，畢業後可以留在美國工作。並且讓他們可以改變學生身份成為永久居民。²⁰

以上情形亦部分地被寫入留美小說之中。例如，白先勇〈謫仙記〉描寫上海留美的國府大員之女「李彤」，在美國校園裡展新衣、搶風頭，「衣裳多而別緻，偏偏她又會裝飾，一天一套，在學校裡晃來晃去，著實惹目。有些美國人看她一身綾羅綢緞，問她是不是中國皇帝的公主。」奈何國共戰爭失利，李彤家人財產隨著轉進臺灣的「太平輪」沈沒海底，「李彤一家人從上海逃難出來，乘太平輪到臺灣，輪船中途出了事，李彤的父母罹了難，家當也全淹沒了」李彤因而住進美國醫院一個多月，「她不肯吃東西，醫生把她綁起來，天天打葡萄糖和鹽水針，」出院後的李彤沈默了好一陣，直到畢業。²¹

資料顯示，美國政府當年在安頓總數約 5000 名的中國留學生以及類似遭遇的華人方面，花費頗為可觀。〈華人學生——涵化與精神疾病〉指出：

美國經濟合作總署(Economic Cooperation Administration)的緊急救援計畫 (Emergency Aid Program) 大約花費 1500 萬美金。這筆金額足以使得 5 千名學生以及其他處於緊急狀況的中國人，得以完成教育，並且為日後在美國工作做準備。

22

這項緊急救援計畫，可謂戰後美國西太平洋事務的開端。在接續長達廿年的時間裡，美國抵擋共產政權赤化環西太平洋國家、穩定臺海局勢的同時，對國府提供全方位援助，亦即所謂「美援」。²³自 1954 年雙方簽訂共同防禦條約直到 1970 年，接受美援而興起的臺灣工業，包括國內產業龍頭之一的臺塑集團。²⁴

甫脫離砲火洗禮與殖民統治的臺灣，百廢待興，與美國的經濟差異懸殊（詳見第二章）。於梨華（1931-）《又見棕櫚，又見棕櫚》描述 60 年代一段三輪車夫的對話，反映當時部分有心移民美國的庶民，希望培養子女赴美賺大錢的心情：「啊！巫太太說她兒子在美國一年賺得錢到臺灣來用，可以過一輩子呢！嘖嘖嘖！我的兒子，那怕我把這雙腿蹬斷，也要想辦法把他送到美國去賺大錢。」²⁵然而，單純為了經濟因素而移民，可能會感到失望。依據 1980 年美國學術論文集《失根與發展——適應現代化的兩難》

（*Uprooting and Development——dilemmas of coping with modernization*）序文〈適應內在與外在世界的變化〉（*Coping with the Inner and Outer Worlds of Change*）指出，為改善經濟環境而遷居都市的民眾，縱使他們期待目標——收入增加能夠達成，內心世界卻未必滿足，因為，金錢收入位居整個經濟活動領域中的最末階段：

然而，金錢收入僅僅位居經濟領域的低層。總之，在經濟手段（economic means）裡所謂「獲得」，可能伴隨而來的是價值感與擁有感的降低。²⁶

雖然如此，全球為了經濟理由離鄉背井前往海外工作的「離散者」人數眾多、匯款回母國的金額龐大。以 2010 年為例，世界銀行（World Bank）資料指出，「離散者」的海外匯款總數，高達 4 千 400 億美金（\$ 440.1 billion），其中約有 3 千 255 億美金（\$ 325.5 billion）被匯入開發中國家。²⁷以菲律賓為例，2010 年該國的海外公民——「離散者」共有 4,275,200 名，佔全國總人口數的 4.6%。²⁸「金錢」使得他們與故鄉親人之間，產生不信任感。《離散手冊》指出

離散者時常認為他們的母國（country-of-origin）僅僅把他們當作是搖錢樹，他們的工作國（country-of-destination）則認為他們所提出的要求在雙方共同認知方面站不住腳。²⁹

《離散手冊》鼓勵工作移民（離散者）的母國與工作國，都應該體認移民們所付出的勞力與貢獻，他們的母國也應該經營友善的環境，以接納「人才回流」或「落葉歸根」的離散者。

60、70 年代留美小說悲情的根源，除了以上「國、共對立」的政治因素，以及「臺、美國經濟差異懸殊」的經濟因素之外，「小說文體本身」也值得注意：留美小說不僅採取「寫實主義」（realism）的創作角度，又難免受到「自然主義」（naturalism）影響。在「寫實主義」方面，隨著工業革命開展，「寫實」成為十八世紀已降新興小說的寫作主流。³⁰寫實主義刻畫社會各種慳吝、貪婪、情慾等面向的表現方式，旋即遭人非議，提供「理想主義」（idealism）發展空間。艾恩·瓦特（Ian Watt）《小說的興起》（*The Rise of the Novel*）指出：

寫實主義的優點，旋即淹沒於當時評論家對福樓拜與及承繼其風格者的作品的批評中，他們認為福樓拜等人的作品主題「低俗」，內容有不道德之嫌。後來，「寫實主義」一辭主要被用為「理想主義」的反義字，反映出法國寫實主義者之敵

所採取的態度，但卻曲解了許多有關小說的評論及歷史性的記載。³¹

繼寫實主義之後興起的自然主義，使得客觀且深入地剖析的寫作方式成為時尚。傅思德（Lilian Furst）《自然主義論》（*Naturalism*）指出，自然主義非常適合用於小說寫作，「自然主義文學之最大成就在於小說」、「自然主義小說試圖盡其最大的可能，以科學家的客觀態度與方法，表現在『遺傳』（heredity）『環境』（milieu）及『當刻壓力』（pressure of the moment）三因素支配之下，人類的處境與遭遇。」³²自然主義揭櫫「科學」與「客觀」，視人類社會各階級一律平等。因為其專注於社會的「病理」層面，對於不公平事物，尤其義憤填膺，並且特別關懷悲慘生活：

自然主義作家確實意圖涵蓋全體人類的生活，但他們對工廠四周貧民窟的悲慘生活最為關懷。通常總是基於一種對社會黑暗面的不平與憤慨，激發自然主義作家的寫作動機——這當然得隱藏在客觀的姿態後面。姑勿論其動機為何，自然主義作家比起他們的前輩，確實更偏愛污穢、貧窮及剝削這類題材。³³

60、70年代首案頭、企圖獲得讀者肯定的留美小說作者們，未必比捲起衣袖、從事藍領階級工作的打工留學生具較高的自我肯定。在此情況下，他們處理留美小說主角人物的創作態度，可能有以下幾種情形：「同情留學生對於新環境的不適應」、「剖析臺灣與美國之間的差異」、「坦言經濟懸殊造成的命運乖遷」、「探討留學生的情感依靠問題」……。總之，留美小說家個人經驗或許並未陷入極度失望與不滿，可是，一旦運筆行文，受限於小說篇幅——尤其是短篇小說字數，就不得不將留學生在美國遭遇的棘手問題，完全濃縮在幾位小說人物身上，使得這些故事主角們顯得特別弱勢。

近代國家觀念的成立與國界圈定的同時，人類自古以來的遷徙自由受到相當限定。對企圖前往美國尋求工作機會的臺灣居民而言，若是不能透過「留學」以及其他合法方式，諸如雇傭等等，就必須採用「非法」——諸如「跳船」、「跳機」等偷渡方式。以 1960 年「天主教祝聖團事件」為例，當時，四十多名天主教女青年以替教祝壽為名，赴德國慕尼黑參加天主教祝聖大會，結果轉往美國，一去不返。周谷《外交秘聞——一九六〇年代臺北華府外交秘辛》感慨地指出當年的不利局勢：

政府對於出國限制太嚴，有些人為了出國不惜假借名義，甚至拋妻別子，琵琶別抱，梅開二度也在所不惜，不是應了我們四川一句「江水向東流一去不回頭」的古諺了嗎？現行憲法上規定人民有居住之自由。她們要浪跡天涯，打她們自己的天下，政府又何必多管老百姓的事呢？³⁴

國人在海外遇到的「失根」(uprooting)、「遷居」(migration)、「離散」(diaspora)、「身份/文化認同」(identity)等問題，不會因為出國方式不同而有異，然而，「留學生」往往給人在校成績優異的好學生印象，因此，他們在國外不幸遭遇，可能令人多一分惋惜。

第二節 留美小說的相關研究現狀

留美小說的作家們，不乏 1949 年隨家人遷徙臺灣的新生代。針對所謂「外省第二代」作家寫作留學生小說的現象，周倩鳳《七〇年代臺灣留學小說的國/家認同——以外省籍留美青年為例》從「具有祖產與否」分析指出：

「這群來臺的青年，失去他們自幼生長的土地，不管與他們的本籍貫相隔多遠，他們的內心全與鄉土脫節，到了臺灣又不一定找得到理想工作，也不像本省籍青年有祖業可經營，

一旦能出國留學就隨遇而安的不回來了。」³⁵「這也是為何留學生文學的作者，大多是從大陸來臺的青年，只有少部分是本省籍的青年，這與國土分裂、整個民族處於非常狀態所造成的流浪感有極大的關係。」³⁵

以上因素誠然重要，不容否認的是，縱使外省青年「內心全與鄉土脫節」，他們到美國之後，不僅毫無祖產，好不容易在臺灣建立起的人際關係，又要重新開始，更何況還需要面對語言文化差異更大的美國。總之，促使外省第二代留美移民的重要原因，除了工作環境與薪資待遇的「經濟因素」之外，還包括他們逃難抵臺，擔心戰火復燃的陰影所驅使。

本文關切重點，在於留美小說透過何種管道在臺灣問世？本文研究發現 1960、70 年代，《皇冠》、《現代文學》與《純文學月刊》三份雜誌，刊登為數可觀的留美小說；這三份文學雜誌願意接受海外留學生文學創作的的原因，應該追溯其經營者的背景與刊物特色。資料顯示，這三份雜誌在國內受到研究者注意的程度，亦不相同：《現代文學》最早受到關注，以這份刊物為題目的學位論文，集中於 1990 年代，共計四篇，若再加上與《現文》關係密切的作家如歐陽子、陳若曦、王文興、施叔青，以及社長白先勇的論文，數量更多。《皇冠》雜誌在 2000 年開始，逐漸成為學位論文的研究對象，共有三篇，其中，2008 年東海大學葉雅玲博士論文《流行文化與文學傳播——《皇冠》研究》是唯一的文學類論文。此外，《純文學月刊》負責人「林海音」的文學生涯，從 2000 年代開始，也逐漸成為學者寫作學位論文的研究方向。³⁶

國內「留學生小說」的相關研究論文，數量可觀。然而，內容往往與小說主角人物的海外苦旅，同一聲氣。研究主題往往集中在個別小說家的作品、背景以及特色，其中不乏資料詳贍之作。例如，